

文化正义:一个生态学的论域

◇张兴华

文化既是一个国家的精神名片,也是一个国家或民族赖以生存的精神家园,更是一个国家凝聚力和创新能力的不竭源泉。一个国家只有把文化建设融合在经济、政治、社会和生态建设的全过程,才能真正实现文化的大发展、大繁荣。随着世界各国逐步加大对文化建设的投入,文化的地位凸显,文化竞争成为各国综合国力竞争的重要标识。当前我国的问题是,经济实力显著增强,文化软实力面临严峻挑战,人们精神空虚,道德沦丧,精英文化式微,大众文化繁芜丛杂,文化产品创新不足,低俗媚俗产品充斥整个文化市场,人们的消费行为异化等,导致文化发展和正义问题凸显,文化生态失衡加剧。因此,从生态的视角探讨文化正义问题,成为当前文化研究中不可忽视的重大课题。

一、生态学视域下文化正义的当代审视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实现了跨越式发展。就GDP总量来看,2010年就已超过日本成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人们的物质生活基本得到保障,正实现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新跨越。但是,资源过度消耗与浪费非常严重的问题还没有从根本上解决,与发达国家发展方式相比还存在很大差距,有许多亟待解决的问题,特别是经济增长方式问题。而当下中国的问题是,由于长时期对经济增长的过度追求,不仅造成了生态的严重失衡,而且引发了人类文化生态的失衡。表现在多种文化形态竞相勃发,马克思主义的与非马克思主义的、精英的与大众的、传统的与现代的、主流的与非主流的,进而引发文化占有分配消费的不均衡,文化遗产保护不力,导致文化正义问题。这种以人类为中心主义的发展模式日益成为制约我国经济发展的瓶颈,人们对于美好生活的向往与日益恶化的环境之间的矛盾已十分突出,生态问题引发的文化生态失衡而导致的文化正

义问题凸显。

社会历史发展的进程表明,大国的崛起,不仅是经济的增长、财富的增加,而且必须有文化的繁荣。文化品质决定国家品质,文化兴衰关乎国家命运,文化生活关乎人民幸福,文化正义关涉国家正义,正如恩格斯所言:“文化上的每一个进步,都是迈向自由的一步。”因此,要实现国家或民族的长续发展,必须把文化发展置于发展的核心,打破传统重经济轻文化的发展理念。在现时代,中国文化的优势已不复存在,传统文化开发不力,文化资源被过度消费,尽管文化形态多样,但更多表现在精神层面,且非主流文化凸显,削弱了国家意识形态建设。现实中的自然物质文化形态相当单调,各地风景园林大多趋同,江河湖泊一色,城市高楼大厦趋同,乡村文化建设缺乏特色。更为严重的是,中国的官僚阶层和文化精英中的犬儒哲学成灾,大学校园里精致的利己主义者随处可见,这与我们传统文化中的自强不息、珍惜荣誉、严于律己、勇于担当、厚德载物、先人后己、乐于奉献等精神形成强烈反差。因此,处于转型期的我国,先进文化、和谐文化建设,文化资源的开发利用保护,文化产品的占有利用消费,成为国家治理现代化不可或缺的一环。如何寻求国内文化生态的平衡发展,在传统与现代、西方与东方、文化道统与革命伦理、市场逻辑与人文涵养等诸多矛盾中找到契合点,成为当代中国文化的建设的重大课题,也是实现文化正义必须破解的难题。

我们认为,生态问题已不再单纯指环境污染问题,而是人类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的失范,其实质是一种文化危机”。这种文化危机导致文化主体自身的价值弱化和濒临消解,造成人们的精神迷失与心灵创伤,甚至威胁到传统文化的存续或废止。因此,在事关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今天,事关发展的问

题都聚焦在“正义”的旗帜下,文化当然亦不能置身事外。如何从“正义”和“生态”的双重维度来探寻文化正义问题,把文化正义置于生态学的视域下进行审视,从中找出文化正义缺失的问题所在,分析其原因,为构建文化正义的环境提供价值指引。

一般来讲,“文化正义”包含文化资源的公平分配和消费、国家文化战略的选择、文化发展的制度决策、文化批评和评价的相关标准、文化交往的政治认同等。诚然,要扭转文化危机带来的文化正义问题,就必须转变生产、生活方式,转变发展理念,在新起点上重新设计文化发展战略。以党的十八大为起点,我国文化生态建设进入新时期,文化正义问题得到全社会的关注。在新时代,我国正处于各种社会利益博弈期、社会资源重新分配的过程,为构建公平正义的社会,党和政府不断深化文化体制改革,转变执政理念,改变决策方式,优化发展环境,强化执政服务意识。为匡扶文化资源分配的“不正义”,我国政府正积极落实“还权于民、还政于民”的活动,让人民在每一项重大决策中都能发出声音,把“人民至上”作为工作导向;建设“权利公平、规则公平、机会公平”的社会公平保障体系,从制度上扎牢匡扶公平正义的笼子;为匡扶教育正义,在党的十八大提出教育优先、均衡发展的基础上,党的十九大又提出让每个孩子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为回应多元社会思潮带来的对人们“思想观念”的冲击,党的十八大提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此来凝聚意识,增进共识;为应对片面追求经济发展带来的失衡,提出“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等。所有这些举措的实行,其实质都是一场对中国文化的重新认知,都是在“生态”的视域下重塑中国文化的正义环境。

回溯历史,中国曾是一个文化强国,中国的价值观念、文学艺术、制度文明曾对周边国家乃至全世界都产生过重大影响。但不可否认,这一切都已成历史。在当代中国,“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仍是兴国之要,“发展”仍是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中国的经济发展成就举世瞩目。但是,经济发展的同时并没有带来人们所期望的社会正义;相反,社会矛盾和问题急剧凸显,影响国家发展的各种体制性、机制性障碍

依然存在,改革障碍重重。在GDP增长的同时,人们的幸福感、获得感不强,官员腐败问题仍是社会毒瘤,资源过度消耗与环境恶化问题未得到根本扭转,社会群体性事件不断出现等。这些问题,有发展不平衡、不协调的因素,从生态的视角看,不仅仅是文化生态的失衡,实质是文化正义的缺失。

当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我国面临重要的发展机遇期,我们一定要从历史文化深处发掘中华民族传统文化的精神资源,汲取传统文化中“天人合一”的哲学智慧,关注文化变迁中人与自然的和谐、人与人的和谐、人与社会的和谐,以生态文明建设统领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和社会建设。着眼于文化生存的制度正义、文化发展的程序正义、文化资源的分配正义、文化产品的审美正义。在着力建设社会主义强国的新征程中,以人们对文化需求的新期待为抓手,在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中建设先进文化、和谐文化、生态文化,以实现建设美丽中国的目标,达致文化正义的社会环境。

二、当代中国文化正义缺失的生态学分析

在正义的维度下考量中国现代化建设的历程,文化无疑处于弱势发展的地位。由于中国迫切需要融入世界现代化与全球化的历史进程,在经济为纲的发展理念支配下,我国社会生产力获得快速增长,人们的生活水平得到极大改善。但与此同时,我国的政治和文化结构也发生了显著变革,市场经济催生了多元化的社会需求,人们的思想观念、价值追求与主流社会发生漂移,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的主流地位受到冲击,民众精神空虚、信仰错位,社会诚信缺失、道德滑坡;大众文化取代精英文化迅速崛起,中华民族传统文化的精髓不断削弱,地域文化特色日益弱化,农村文化萎缩,城市文化大量趋同,文化的多样性受损。

从生态的视角去寻求文化发展的“非”正义原因,我们认为,主要有以下几种情况:

(一)在发展过程中过度强调经济增长,忽视精神家园的建设是其重要原因

从生态学的视域看,文化是整个人类生态链条上重要的一环。人类经过漫长的历史沉淀,构建其自己赖以生存的文化生态系统,这种文化生态系统

已成为人类生命之源。因此,世界上任何一个现代化国家,不可能只有经济的发展而没有文化的繁荣。无数事实证明,经济发展能够解决人类的生存问题,但瘟疫、战争、和谐稳定、压迫、不平等、贪婪、权力寻租、压榨、以强凌弱等有关文化问题不会随着经济增长而消除,人们的幸福指数并没有因为物质生活的改善而增长。虽然改革开放以来,为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重塑中华民族的精神家园,党和政府不断提出加强文化建设的新思路、新举措,诸如提出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建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对传统文化的保护、进一步解放和发展文化生产力、大力均衡发展教育、不断满足人们精神文化需求等。但由于长时期阶层固化、利益藩篱导致的社会结构的僵化,使得文化资源的占有、分配和消费表现出极大的不公平,文化领域的正义问题凸显,文化体制改革效果甚微。

(二)不恰当的现代化发展路径所造成的环境失衡对文化正义的影响

现代科技革命的飞速发展,使得社会的经济结构和人们的生产、生活方式发生了巨大变化。人对自然的认识能力空前提高,利用自然、改造自然、控制自然的能力越来越强,把自然界看成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物资源泉,其结果就是自然资源被过度开发利用,造成生态失衡和环境危机,人们的生态权益受损,折射到文化领域,人们的文化权益也受到不同程度的损害。人不可能离开环境而生存,人的衣食住行都与自然环境密切相关,自然环境对人的自由全面发展起着决定性的影响。基于此,我们认为,面对错综复杂的社会变革,必须以马克思主义生态思想为指导,借鉴吸收发达国家现代化建设的有益经验,以保护自然就是保护我们自身的理念来推动美丽中国建设。

但现实情况是,人类仍在肆无忌惮地向大自然索取。“为满足自身的需要,人类不惜破坏植被、残杀动物、制造垃圾、污染空气,破坏了地球作为生态共同体的自我修复功能,威胁到了所有生物的生存权,导致了严重的环境危机。”这种只顾眼前不顾长远的人类中心主义的发展观,严重伤害了原本厚实与多

样的中华文化,中华文化的民族特色、地方特色日益趋同,主流文化的内在品质与精神影响力不断下降,民间草根文化太过芜杂,消费型的大众文化日益占据主导地位。这些事关“文化正义”问题的产生,既有历史的原因,也有科技的进步和大工业发展的推动。但更深层次的原因应是“经济为纲”主导下的数值化政绩观所致。因此,要解决文化正义问题,不但要追溯历史原因,更应着眼于未来,着眼于消除自然和社会的双重危机,以期构建更理想的文化生成模式与人文养成机制。

(三)难以消除的腐败使得构建正义的文化环境困难重重

腐败是社会毒瘤,事关小康社会的建成和和谐社会的实现。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起,中国共产党就特别关注对腐败的治理,但腐败问题一直没有得到根除,“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体制机制尚未建成。

腐败问题严重威胁着我国的文化正义的建构。腐败其实是一种文化现象,从生态的视域来看,塌方式腐败其实就是一种文化生态的腐败,且这种文化具有很强的隐蔽性,无法诉诸语言、文字,这种文化最终会导致整个社会“原有的主导价值观念、社会道德体系、传统文化操守”面临全面的溃败与失守。同时,官员腐败造成人们之间的疏离感,人们的不公平感增强,降低了社会成员对党和政府的信任,削弱了党的领导力和凝聚力和吸引力。腐败行为必然激化干群党群矛盾,腐败分子利用手中的权力攫取经济文化资源,造成资源分配不均和浪费;社会腐败将会导致整个民族的文化生态系统崩溃,人们不再相信真理和道义的存在;高校权力腐败及其学术腐败必将祸及整个学术圈,破坏了传统的学者高风正气的良好形象。

腐败行为不仅祸国,而且殃民。一旦社会把权力、地位、财富默认为一种普遍的价值形态,以权力为核心的腐败逐渐被共识为一种文化生态,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必然会发生扭曲,进而影响整个的文化生态,引发文化正义问题。

(四)分配不公、贫富不均的影响

对世界上大多数国家来讲,分配不公、贫富不均

既是影响和谐社会建设的重要因素,也是衡量一个国家社会正义与否的重要指标。我国的基尼系数相对前几年虽略有下降,但2016年仍达到0.465,相对于国际公认的标准仍然处于较高的水平。造成这种分配不公的原因有分配结构的不合理、不公平的因素,但分配不公、贫富不均的现实绝对不仅仅是经济层面的分配问题,其深层次的原因是一种制度问题,本质是一种文化问题。

综上,从生态的视域分析文化正义问题,我们认为,崇官轻民的“官本位”文化、社会的等级观念、制度文化的缺失、消费主义盛行、精神文明的弱化等文化因子都难咎其责。特别是官本位文化一度成为人们的至上追求,因为官就是权,可以以权谋私、可以用权寻租、可以用权换钱,官意味着更多的社会保障,更多的资源占有,更好的文化和精神享受。所以,大多数人都想做官,为了做官,行贿送礼、请吃请喝、买官卖官等成为社会文化常态。

考量“文化正义”问题的历史与现实,一方面是“经济为纲”的数字化政绩观所致,一方面是官本位文化在当今社会还在大行其道,一些官员打着“为人民”的旗号而行“不义”之举,造成人心的疏离和彼此的不信任。因此,要从根本上治理文化生态失衡带来的有关文化正义问题,就要培育自由、温润和丰厚的文化土壤,以“文明生态”统领经济、政治、社会、文化的“同构”,实现社会发展与“文化正义”的双赢。

三、生态学视域下当代中国文化正义建构的逻辑进路

诚如马克思所言,人的本质是一种对象化的存在,即人不仅是生命个体的存在,而且是社会的、历史的、文化的存在。文化是人创造出来的,是人类社会实践的产物,是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总和。而文化自身又更像一个生态系统,即要有各种娱乐性、通俗性、消费性的大众文化,也要有各种精英性、高雅性、思想性的经典文化,既要有各种更高深、更前沿、更系统的学术研究,也要有各种法律、制度、思潮等观念文化,还有现实存在的各种高山河流矿产资源城市乡村等各种实体文化形态。从生态的视角构建当代中国的文化生态,以期彰显正义的价值理想,应从以下几个方面着手:

(一)构建主流文化形态,彰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文化正义建构提供思想引领

马克思主义是我们立党立国的根本指导思想,其价值理想就是建立一个人的自由与全面发展的共产主义社会。当下,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面临“文化个性与文化主权、民族性与世界性、意识形态安全与文化发展全球化趋势”的双重挑战。这些挑战,打破了国人传统的克己奉公、集体至上、大公无私的价值观的认识格局,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的权威性遭到质疑;西方的自由、民主思想在国人中大有市场;人们普遍追求一种享乐的生活方式,物质和金钱成为文化的主宰;神学、科学都有追寻,而更应该被重视的人学遭到忽视;人们崇尚权力、金钱、荣誉、地位,疏离信仰等成为文化生活的常态。

为此,要以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统领文化建设工作,这是文化正义建构的前提。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 and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凝聚共识,把社会各种文化需求整合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框架内;文化建设要体现出原创性、创新性和共享性,体现出文化人的内在力量,实现人们思想向善、信仰崇高,使整个民族在认知结构、思维方式和生活方式方面展现出一种高昂的状态,在正义的环境下实现国民文化素养的全面提升。

(二)加强文化正义制度建设,确保文化资源的分配正义

长期以来,我国政府文化资源配置表现出一定的偏好性,城市强于农村,沿海城市强于内陆城市,省会城市强于一般地市级城市,一线城市强于二三线城市,而广大农村公共文化设施严重不足。这种局面有城市本身发展的内在逻辑使然,但政府公共政策的导向应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国家的文化资源配置方式是计划调节,这在集中力量完成工业项目及其发展科技教育方面发挥了巨大作用,但这种配置方式是以牺牲农村的发展为代价的,它使得农村人的文化消费极低,文化基础设施极端缺乏。改革开放以来,国家对原有文化体制进行了重大改革,文化资源从计划配置转到市场配置,这大大解放了文化生产力。但与此同时,市场导向下的文化利益最大化同样导致了各种文化资

源分配和消费的正义问题。尽管国家在调节城乡区域文化发展方面制定了若干政策,但从整个文化生态系统来看,建立起完善的文化正义制度环境尚需时日。

为此,政府制定政策除继续完善文化公共服务体系、协调城乡区域文化发展差异、构建和完善文化资源配置制度外,还应做到以下几点:着力在解决民众文化需求上下工夫;要把法治纳入文化资源开发、利用和消费的各环节,确保文化资源生态和谐;要大力消除文化贫困,制定统筹城乡区域发展的公平教育制度,全面提高人们的文化素养;要充分发挥政府对文化资源的二次调节作用,加大对边远、农村地区的文化投入;制定公平合理的工资收入制度,保障人们的文化消费权益。

(三)倡导文化生态消费,杜绝文化消费主义,构建正义的文化消费环境

文化生态消费是文化生态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一种全新的消费模式。我国目前文化消费的困境是人们的生态意识落后,在人类中心主义的理念支配下,无节制地对自然进行开发和利用,造成了环境的污染和生态的破坏,人类和自然的关系越来越紧张。另外,受西方消费主义思潮的影响,我国居民的文化消费行为呈现一定的消费主义倾向,娱乐消费、休闲消费、炫耀性消费、攀比性消费等成为时尚。这种文化消费行为,逐渐弱化了传统的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价值观,既拉大了人们之间的贫富差距,也加剧了人们之间的不平等,并对我国主流意识形态形成巨大冲击,影响了社会和谐。

因此,必须做到以下几点:要实现文化的消费正义,就要在全社会大力进行生态价值观教育,培养健康向上的消费行为;要完善各种法律制度,通过法律来规定公民的消费行为;政府政策的选择要以绿色发展模式为主,加大生态环境立法,规范文化生态市场;培育企业生态文化,实现企业文化生产与自然的和谐;培养公民生态参与意识,提升价值理性在文化消费中的基础作用,推动文化消费的大众化教育,提

高消费者的人文素养,形成正确的消费观。

(四)着力加强法治文化建设,确保文化发展与文化生态的和谐

21世纪以来,中国文化发展质量不高,各种娱乐性、通俗性、消费性的大众文化充斥整个文化市场,高雅性、精英性、思想性的文化产品不足;文化创新严重不足,精英文化后劲无力;网络文化监管不力,网络犯罪频繁发生,消解了现实中的文化权威和规范;经济的高增长与人们审美趋势的下降制约着生态文明的建设,民众的道德滑坡、诚信缺失、制假售假、利益至上,践踏了社会伦理底线。美丽中国建设可谓任重道远。

因此,要确保文化发展与文化生态的和谐,必须着力加强法治文化建设。“法治文化是指与法治紧密关联,体现着法治的精神和理念、原则和制度、运作实践和生活方式,与人治文化相对立而存在的进步文化形态。”法治文化其实质是一种正义文化,以正义为价值取向。为此,应努力做到以下几点:一要加强法治宣传教育,以宪法统领法治文化建设;二要培育公平正义的司法环境,革除影响司法公正的体制机制障碍;三要加强网路法治文化建设,完善网路空间立法;四要加强公民法治意识培育,形成人人信法、守法、用法的法治环境。

总之,正义是人类社会的价值追求,和谐是人类永恒的主体,社会发展与其说是经济问题,不如说是文化问题。如果没有文化正义和生态和谐,无论人们做出多少努力,都不能实现社会发展与正义,也就不能实现人类美好幸福的生活。只有在生态的视域下重新审视文化发展问题,把正义注入文化的符号里,人类才能真正享受自然之美,实现自我发展与社会发展的双赢。

作者简介:张兴华,法学博士,河南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副教授。

(摘自《南昌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18年第3期,原文约9000字)